

宝教〔2025〕41号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关于调整宝山区 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中心组成人员的通知

各中小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区教育学院：

为贯彻落实《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区县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中心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沪教委体〔2011〕50号）及《深化新时代中小学体育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沪教卫党〔2025〕145号）精神，进一步加强本区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工作，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现就调整宝山区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中心（以下简称“监测中心”）组成人员通知如下：

一、人员组成

根据市级文件要求及实际工作需要，为确保各项工作专业有序开展，监测中心专兼职人员配置为9名，具体名单如下：

主任：张 勇

成 员：卜洪生（教育专员）、姜严斌（教育专员）、汤剑勇、孙晓忠、施伟立、徐 琳、许晓韵（卫生专员）、焦佳欣（数据专员）

二、功能与职责

区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中心行政隶属于区教育局，负责本区中小学生体质健康相关的测试、监测、分析研究、指导培训、数据管理工作的服务与科研工作，接受上海市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中心的业务指导。主要职责如下：

（一）根据全市学生体质健康监测相关要求，建立本区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制度，开展各项体质健康测试、监测、调研、督导、培训工作，及时全面掌握本区学生体质健康状况与发展趋势。

（二）指导本区中小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开展体质健康测试工作，并规范落实数据上报。

（三）建立区级学生体质健康数据管理系统，汇总、统计、分析、管理全区的学生体质健康数据，建立学生体质健康档案，为本区教育局和学校提供学生体质健康状况分析报告。

（四）强化测试监测结果运用，指导学校加强体育教师队伍建设，提升体育课教学质量，落实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 2 小时，采取科学的干预措施，切实提升学生的体质健康水平。

（五）积极开展相关科学研究，对本区学生体质健康发展趋势和增强学生体质提出对策与建议。

(六) 配合做好本区初中毕业升学体育考试中涉及学生体质健康监测的相关工作，同时配合市学生体质监测中心做好全市学生体质健康监测调研工作。

(七) 完成区教育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

2025年11月3日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5年11月3日印发

(共印3份)